

法苑周刊

Law Home Weekly

本刊主笔：王睿卿

主笔闲话

走近《民法总则》



2018 年《法苑周刊》进入最后一期，什么样的书配得上“非常阅读”压轴之作？经过再三甄别，笔者决定推荐这本重量级的法律图书——《〈民法总则〉十二讲》。

民法是私法的基本法，它以对人的保护为核心，以权利为本位，系统全面地规定了自然人、法人、非法人组织在民事活动中享有的各种人身、财产权益。因此，民法典被视为现代法治文明的扛鼎之作，被誉为法治健全完善的标识。

新中国成立以来，我国在 1954 年至 2001 年近半个世纪里 4 次启动民法典编纂工作，致力于制定一部属于自己的民法典。然而，由于各种各样的原因，4 次尝试编纂民法典的努力均未能取得预期结果。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提出编纂民法典的任务后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随即启动第五次民法典编纂工作，并作出了先制定民法总则、再系统整合民事法律的“两步走”的民法典编纂工作部署。经过两年多的论证、征求意见、修改，民法总则按预定进程顺利制定出来，民法典编纂工作由此迈出关键性一步。

本书汇集了《民法总则》颁布以来，国内民法学界重量级人物的深入而精彩的讲演。其中包括梁慧星教授的“民法典编纂与民法研究方法”“《民法总则》答疑解惑”，赵万一教授的“民法典时代中国《公司法》的修订与完善”，陈璠教授“民法典制定中的重大问题”，刘凯湘与温世扬的“《民法总则》颁布后的商法发展：机遇与挑战”，这几位重量级学者的讲演，同时也是西南政法大学中青年民法学者整体学术水平的展示：孙鹏、侯国跃、郭锋、黄忠、张力、刘云生六位教授，他们在这次民法学术演讲中贡献了对中国民法的研究与思考。

让我们一起走近《民法总则》。 王睿卿

讨债人年前要债被刺死 正当防卫还是故意伤害

“过年来本对一个农民来说是一个团团圆圆的日子，而对于我来说，简直就是个噩梦。我不愿去回想这两个字。”

2017 年 1 月 26 日，除夕夜前夕，25 岁的小伙卢建接到电话后匆匆离家，帮忙包工头师傅去讨债。双方在讨债的过程中产生口角进而打斗。而后，卢建遭人用剪刀扎刺身亡。

房屋尾款惹争议

案发地在福建寿宁县斜滩镇楼下村渡船头自然村，是个只有几十户人家的小村子。2011 年，两位乡贤为了改善村民居住环境，自愿出资 400 万作为基础建设费用，村民们只要交 9 万元的成本价，就能住进近 200 平米的新式农宅。

经过招投标，卢建的师父张增春承包了渡船头村的房屋改造工程，在每户交了 1 万元定金后，工程随即开工了。2015 年，房子建好了，村民们纷纷搬进了新居。但对村民尾款未付的事，与张增春签署协议的“村建设指挥部”却无人过问。到案发时，他被指挥部拖欠了 103 万元，拖欠了工人近 30 万元的工资。

由于部分村民不付尾款，张增春无法支付民工工资。每到年关，民工都会向他追讨。迫于无奈，他们只得自己找村民讨债。其他村民见他们上门，多少会给一点，但李烈锋一家却多次都分文不给。

原来，当地政府按人头划拨了一笔钱，专门用于每家每户的屋顶搭建。可由于规划不到位，再加上建材涨价等原因，政府给的那笔钱花光了，余下李烈锋等几个村民家的屋顶没钱建了。

李家人表示，包工队没有兑现当初的承诺，他们家的房子没有装琉璃瓦装饰的斜屋顶。

他们对房子不太满意，认为张增春想要拿走 8 万元的余款，就得负责将他家的屋顶修好，并且需要按当初政府划拨的，每人 3000 元的标准给他家 13 口人扣除 3.9 万元的总费用。

张增春表示，他承建的是房屋的主体工程，屋顶的搭建是另外一家公司在负责。而李烈锋他们所拖欠的 8 万元余款是房屋主体工程的费用。

虽然修建屋顶不在张增春的承建范围内，政府给的钱他也没有拿到一分。但从解决问题的角度出发，张增春愿意扣除 2 万，只让李烈锋家拿 6 万元钱，可李烈锋家人并不接受。

张增春也想过采用法律手段解决问题，但碍于业主同乡的情面，他最终还是决定私下解决。

下解决。

上门追债起冲突,竟酿成血案

案发当天，他叫来自己的徒弟卢建，两人一同前去李烈锋家要债。讨债过程中，双方言辞激烈，越吵越凶，很快就发生了冲突。张增春一气之下让卢建锁上了李家的大门，并推倒了李烈锋的母亲。

双方冲突在老人倒地后彻底激化。就在李烈锋质问对方为何打老人的时，他听到卢建放狠话威胁家人安全。随后，李烈锋的头被对方用金属砸伤，顿时血流如注。

看到对方下手严重，受伤的李烈锋越想越不服气。他表示，当时考虑到家人的生命安全，就拿起了厨房菜板上的刀打算自卫，顺着张增春和卢建追出了家门。

对李烈锋拿刀自卫的说辞，张增春并不认同。他表示自己和卢建都受了重伤，他的眼睛严重出血，完全看不见人，是卢建搀扶着 he 往外走。

没过多久，怒火中烧的李烈锋就追了上来，又和卢建产生了冲突。一气之下，他用手中的剪刀捅在了卢建的心脏。

因眼睛出血，张增春未看到他俩争执的过程。他表示双方没有语言交流，更没有激烈打斗，只听到卢建惨叫一声后，就瘫倒在地了。等他被人扶到路口时，才被告知卢建已经浑身是血。

一出事故两家悲,案件结果敲定

卢建的哥哥介绍，被害人卢建出事前一年，其父就因为家庭拖欠外债无法偿还等原因自杀身亡。仅一年后，儿子卢建又丧命，其母难以承受几度失声痛哭。

卢家人希望法院能为卢建的死寻个说法，并要求行凶者李烈锋支付民事赔偿款 100 万余元。可在法庭上，李烈锋与他的辩护律师认为他们是正当防卫，应当获得轻判。

庭审前后，检察机关和法院都组织双方进行民事赔偿部分的调解。李烈锋供养家里两个孩子和双方的老人，他和妻子经营着一家小卖铺，收入并不高。面对近百万赔偿金额，李烈锋一家根本承受不起。

案发后，李烈锋的妻子几度找到卢建家人调解，几度下跪认错。在法官主持的第二次调解下，双方最终达成协议。为了减轻丈夫李烈锋的罪责，她想尽方法筹到了 51 万元，替丈夫代为赔偿被害人母亲 51 万元。

2018 年 3 月 21 日，福建省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此案进行了一审宣判。法院认为，被告人李烈锋持剪刀捅刺他人，致使一人死亡，其行为已经构成故意杀人罪。判处被告人李烈锋无期徒刑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。一审宣判后，被告人李烈锋不服，提出上诉。2018 年 9 月，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以故意伤害罪改判李烈锋有期徒刑 15 年。

法官说法>>>

正当防卫必须是针对正在实施的侵害行为所进行的防卫。李烈锋在刺死卢建的时候，卢建等人的侵害行为已经实施完毕，危害结果已经发生。即李烈锋的头部受伤流血，并且卢建等人已经离开了李烈锋家里，他们继续实施侵害的紧迫性已经消除，而李烈锋追出去到第二现场这个位置刺死卢建，无论他是出于泄愤，还是想要保护自己的家人，这个对于是不是成立正当防卫影响不大。当然卢建等人的侵害行为，它是一个量刑情节，可以考虑对李烈锋从轻或者减轻处罚。

讨债的事，老百姓自己解决的话，很容易使矛盾激化。比如在这起案件当中，卢建他们选择春节去要债，就是想给李烈锋一家施加压力。但正是因为春节这种特殊的时间节点，激化了矛盾。其实在这起案件当中，债权债务关系并不复杂，对于这种合法行为产生的，而且是债权债务关系比较明确的案件，当事人去法院起诉，提交相关的协议、合同作为证据的话，并不需要非常复杂疑难的审理程序。另外我们也可以在有权威第三方在场，或者主持的情况下协商解决。比如说在村干部，或者这个案子中的“村建设指挥部”的相关人员，他们在场的情况下进行协商。无论如何，一定不要使用暴力或者其他过激行为去讨要债务。

冲动是情绪的搅局者，除倍增怒气外一无所益；沟通是摩擦的润滑剂，让多方共赢触手可及。

(来源：CCTV 今日说法)



男子私藏花炮厂军工硝
获刑两年缓刑三年

烟花爆竹厂关停，剩余未使用完的军工硝应集中上交有关部门进行销毁，如私自藏储或构成犯罪。近日，江西省萍乡市湘东区人民法院审理了此案，被告人杨某犯非法储存爆炸物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两年，缓刑三年，私藏的军工硝被依法没收销毁。

经审理查明，2016 年底，杨某承包的萍乡市湘东区某花炮厂因经营不善，杨某主动向政府申请退出烟花爆竹生产行业，在花炮厂关停后未将剩下的 5.9 千克军工硝上交，而是私自存放于自己的仓库内。后军工硝被当地派出所依法查获，经鉴定，杨某储存的军工硝内含黑火药。

法院经审理认为，被告人杨某非法储存 5.9 千克军工硝，内含黑火药，系爆炸物，其行为已构成非法储存爆炸物罪。鉴于杨某投案后如实供述了自己的罪行，依法可以减轻处罚，法院遂作出上述判决。

沉迷游戏盗刷他人支付宝
瘾君子获刑八个月

近日，福建省霞浦县人民法院审结一起盗窃案，依法判处被告人杨某有期徒刑八个月，并处罚金 5000 元。

霞浦法院经审理查明，2017 年 10 月，杨某通过登录被害人林某的支付宝账户，先后 4 次盗走该支付宝账户内现金共计 4960 元，用于自己玩游戏等。此后，被告人杨某又通过同样的办法办理了 2 笔招联金融贷款，并将贷款转入自己支付宝账户内，共计 2162.7 元。2018 年 5 月，杨某在霞浦县某路口被公安机关抓获，当日，其母亲陈某向被害人林某某归还部分被盗现金 4900 元。

霞浦法院审理后认为，杨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，多次秘密窃取他人财物，数额达 7122.7 元，其行为已构成盗窃罪。杨某曾因吸食毒品被霞浦县公安局处以行政拘留十日，酌予从重处罚。杨某到案后如实供述自己的主要罪行，并退出部分违法所得，可予从轻处罚。

虚构某整形医院名医信息
一男子骗取钱财获刑

近日，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人民法院依法审结了一起诈骗案，以诈骗罪，对被告人刘某单处罚金 1.5 万元。

2018 年 5 月期间，被告人刘某采取虚构南昌市某整形医院某名医信息的方式，以帮被害人陈某安排到该名医处做吸脂手术为由，通过支付宝和微信转账，共计骗取被害人陈某 8000 元。后被告人刘某拉黑被害人陈某联系电话和微信，拒不归还骗取的钱款。涉案赃款 8000 元已被被告人刘某用于日常开销。

案发后，被告人刘某家属赔偿了被害人陈某的全部经济损失，被害人陈某自愿谅解被告人刘某。

一审法院经审理认为：公诉机关指控被告人陈某犯诈骗罪的事实清楚，证据确实、充分，指控罪名成立。具有坦白、赔偿了被害人的经济损失、取得被害人谅解等量刑情节，可以酌情从轻处罚。据此，法院遂作出如上判决。 王睿卿 整理